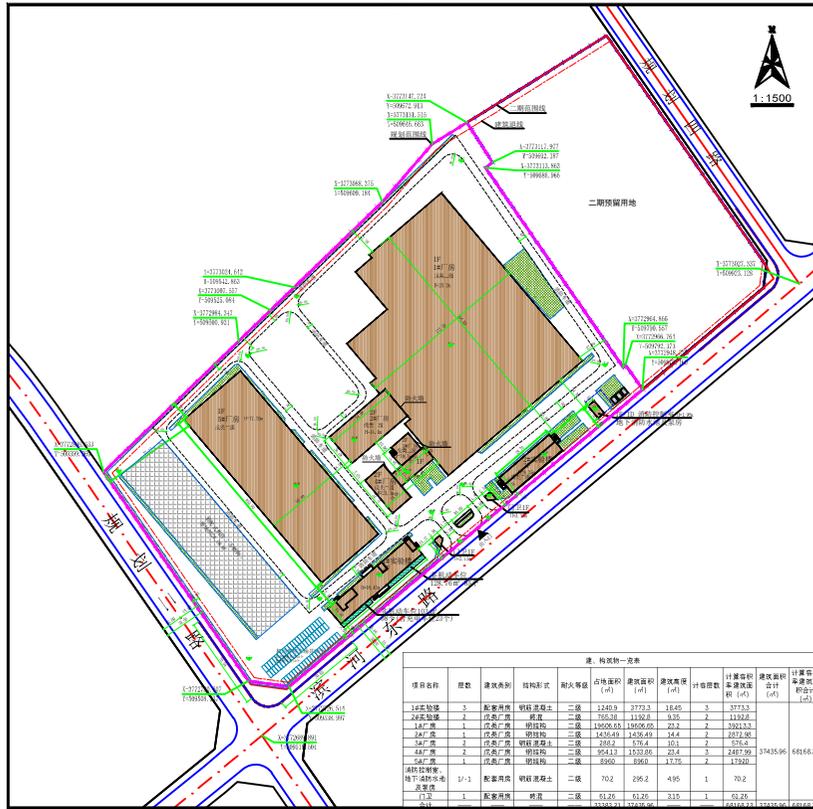


# 卢氏县新型建材一体化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前公示



### 卢氏县新型建材一体化项目 总平面图

设计说明

1. 本项目位于三门峡市卢氏县滨河东路与规划二路交叉口东北角，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M2）。
2. 该项目分为两期进行建设，本次为一期工程。
3. 项目内在滨河东路上规划有出入口，内部道路均大于4米，均可作为消防车道。
4. 本项目设计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大于等于0.7，同时充分考虑“绿色建筑”的建设要求。
5. 围护建筑高度依据《民用建筑通用规范》GB 55031-2022进行标注，平屋面建筑高度按建筑物主入口场地室外设计地面至建筑女儿墙顶点的高度计算；厂房建筑高度按建筑物室外地面至屋脊最高点高度计算。
6. 本图标注尺寸均为建筑外墙尺寸（含保温层），单位均为米。
7. 本规划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规范进行设计，经济指标真实、准确、有效。
8. 项目实施中须按环评中提出的污染控制措施落实，严格执行环保设施。

####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	单位	数值	容积率	控制指标
规划总用地	m <sup>2</sup>	83959.51	—	—
总建筑面积	m <sup>2</sup>	32425.96	—	—
地上总建筑面积	m <sup>2</sup>	32120.96	0.82	≤2.0
1#实验楼建筑面积	m <sup>2</sup>	3773.30	3773.30	—
2#实验楼建筑面积	m <sup>2</sup>	1192.80	1192.80	—
1#厂房建筑面积	m <sup>2</sup>	19606.65	39213.30	—
2#厂房建筑面积	m <sup>2</sup>	1436.49	2872.98	—
3#厂房建筑面积	m <sup>2</sup>	576.40	576.40	—
4#厂房建筑面积	m <sup>2</sup>	1533.86	2487.99	—
5#厂房建筑面积	m <sup>2</sup>	8960.00	17920.00	—
消防控制室建筑面积	m <sup>2</sup>	70.20	70.20	—
门卫室建筑面积	m <sup>2</sup>	61.26	61.26	—
地下消防水池及泵房面积	m <sup>2</sup>	225.00	—	—
建筑基地面积	m <sup>2</sup>	33383.21	—	—
绿地面积	m <sup>2</sup>	4700.18	—	—
容积率	—	0.82	≤0.7	—
绿地率	%	5.66	≥20	—
建筑密度	%	40.19	≤40	—
机动车停车位	个	68	—	—
充电桩机动车停车位	个	14	—	—
普通机动车停车位	个	54	—	—
普通机动车停车位	个	153	—	—
充电桩普通机动车停车位	个	130	—	—
普通普通机动车停车位	个	2006.28	—	—
防火分区建筑面积增加率	%	2.42	—	≤5
防火分区建筑面积增加率	%	4966.10	—	—
防火分区建筑面积增加率	%	13.27	—	—

注：建筑物高度超过30m，在计算容积率时该层建筑面积加倍计算。

图例：规划红线、二期规划线、建筑控制线、消防车道、绿地、出入口、机动车位、非机动车位、规划建筑、围墙、堆场、道路中心线

#### 构筑物一览表

项目名称	层数	建筑类别	结构形式	耐火等级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建筑高度 (m)	层数	计算容积率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1#实验楼	5	配套用房	钢筋混凝土	二级	1240.9	3773.3	18.65	3	3773.3		
2#实验楼	2	配套用房	砖混	二级	702.38	1192.8	9.05	2	1192.8		
1#厂房	1	厂房	轻钢结构	二级	11905.05	11905.05	29.2	2	39213.3		
2#厂房	1	厂房	轻钢结构	二级	1450.49	1450.49	10.4	2	2872.98		
3#厂房	1	厂房	轻钢结构	二级	292.2	292.2	10.1	2	576.4		
4#厂房	2	厂房	轻钢结构	二级	9541.3	1533.86	29.4	3	2487.99		
5#厂房	1	厂房	轻钢结构	二级	8960	8960	12.75	2	17920		
消防控制室	1	配套用房	钢筋混凝土	二级	70.2	296.2	4.95	1	70.2		
地下消防水池及泵房	1	配套用房	砖混	二级	93.45	93.45	3.15	1	93.4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规定进行批前公示，具体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卢氏县新型建材一体化项目  
 建设单位：卢氏鸿淇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位置：卢氏县洛北滨河东路北侧、洛北大渠南侧  
 建设规模：本次申报1#实验楼、2#实验楼、1#厂房、2#厂房、3#厂房、4#厂房、5#厂房、消防控制室、地下消防水池及泵房、门卫，总建筑面积37435.96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37210.96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25.0平方米。容积率：0.82，建筑密度：40.19%，绿地率：5.66%，停车位：机动车位68个（含14个充电车位），普通机动车位54个。

公示日期：七个工作日。2023年9月15日至2023年9月25日  
 公示网站：<http://www.lushixian.gov.cn/>  
 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于公示期内向我局反映。公示期满后，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经审查没有发现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我局将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联系电话：0398-7876889

2023年9月15日

Autodesk

Autodesk